## 未來計劃及[編纂]

#### 業務目標及未來計劃

我們致力擴展我們在香港的業務及加強我們的財務狀況。有關未來計劃的詳情,請參 閱本文件「業務-業務策略 |一節及本節「未來計劃 |的分節。

### [編纂]

假設[編纂]為[編纂]港元(即[編纂]範圍的中位數),經扣除相關的[編纂]費用及與[編纂]有關的估計開支後,本集團預期本公司[編纂]總[編纂]約為[編纂]港元。我們董事目前擬將[編纂][編纂]額用於下列用途:

- 約[編纂]港元(或約[編纂])將悉數用於支付我們於沐泰街及沙宣道的獲授項目的 書面保證要求(佔各項目預計獲授合約金額的10%),詳情載於本節「未來計劃一 加強我們的財務狀況」一段;
- 約[編纂]港元(或約[編纂])將用於支付我們位於茜發道及沙宣道的獲授項目及其 他潛在新項目的前期成本,詳情載於本節「未來計劃一加強我們的財務狀況」一 段;
- 約[編纂]港元(或約[編纂])將用於進一步擴大我們項目管理團隊、設計團隊及支援 人員,並租賃新辦工室及相關購置電腦,詳情載於及「未來計劃一擴大我們項目 管理團隊、設計團隊及支援人員、同時相應擴大我們的辦公室」一段;及
- 約[編纂]港元(或約[編纂])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倘[編纂]定於[編纂]範圍的最高或最低價,分別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 [編纂][編纂]將減少或增加約[編纂]港元,而我們董事擬按比例調整上述[編纂]的分配。

倘上述[編纂][編纂]擬定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將適時刊發公告。

## 未來計劃及[編纂]

倘[**編纂**][**編纂**]並無即時用作上述用途,我們董事擬將該等[**編纂**]淨額作短期存款存入香港金融機構。

#### 未來計劃

#### 加強我們的財務狀況

大部分[編纂]將用於加強我們的財務狀況,以就我們的在建項目、獲授項目或我們在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提交投標書或計劃提交投標書的潛在新項目支付前期成本及取得書面保 證。

為開展新項目,該等成本經過一段長時間轉化為已完成的工作,及獲我們的客戶核證及支付後自客戶收回前,我們通常須於早期投入大量前期成本。我們項目的前期成本通常包括直接勞工薪金、分包成本及建築材料成本。根據我們就歷史成本作出的估計,於往績記錄期,我們項目的前期成本一般約為合約總金額的14.0%。

除前期成本之外,我們亦可能需取得書面保證,通常金額為合約金額的10%。當我們與銀行安排發出以客戶為收益人的書面保證時,我們通常須向銀行存置抵押按金。於往績記錄期,銀行要求我們存置與書面保證金額相同的抵押按金連同個人擔保及我們的控股股東陳越華先生及其他關連方提供的若干抵押物業。因此,經計及(i)經相關銀行確認,於成功[編纂]後本公司的公司擔保將僅可取代由陳越華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及(ii)本集團並無任何物業或其他資產作為書面保證抵押的替代抵押品,董事相信,我們將繼續被要求就該等潛在新項目於銀行存置與書面保證金額相同的抵押按金。

#### (i) 書面保證付款

一 [編纂]約[編纂]港元或約[編纂]將用於支付我們獲授項目的書面保證要求(即各項目估計獲授合約總金額的10%)。於2019年5月,本集團獲授一項位於沐泰街的設計及建造項目,其獲授合約總金額(不包括變更訂單)約261.4百萬港元。根據客戶的要求,我們須為該項目提供約26.1百萬港元的書面保證。根據董事的行業經

## 未來計劃及[編纂]

驗及我們的可得資料,估計我們將於2020年2月前為書面保證提供可用現金。此外,我們擬預留約8.3百萬港元用於2020年第一季度前以取得沙宣道獲授項目的書面保證。詳情載於以下「估計書面保證及前期成本付款的基準」一段。有關我們在沐泰街及沙宣道獲授項目的詳情載於「業務一我們的服務及項目一我們在建項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詳情」一節。

#### (ii) 前期成本付款

- [編纂]約[編纂]港元或約[編纂]將用於位於茜發及沙宣道的獲授項目以及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提交投標書的其他潛在新項目的前期成本。我們的董事預計相應前期成本將於2020年全數使用。詳情載於以下「估計書面保證及前期成本付款的基準」一段。

#### 估計書面保證及前期成本付款的基準

於往績記錄期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為16個項目提交投標書。我們仍在等待該等已投標項目的結果,總投標金額約為1,011.1百萬港元。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已獲三名物業發展商聯繫,彼等已向我們發出邀請,表示有興趣參與三項將於適時叫價的設計及建造項目。我們的董事已就該等作為次承判商的邀請作出初步正面反饋。該等三個項目中,本集團已於2019年12月就該等項目中一項預期項目工期為2020年4月至2021年6月的項目提交一份投標金額為63.6百萬港元的投標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物業開發商就預計合約金額合共額外為230百萬港元的其他兩個項目發起的招標尚未開始。就董事所深知及預計,該等兩個項目的投標期預期為2020年第一季度左右。

我們計劃將部分[**編纂**]用於支付我們的前期成本,並滿足我們對以下項目的書面保證要求:

				初步		投標結果	預期	估計	估計
		業務關係		合約金額/		預期公佈	項目工期	書面保證	前期成本
位置	交易對手	年期(概約)	項目類型	投標金額	投標狀態	日期	(概約)	的金額	的金額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獲授項目									
沐泰街	佳盛	3年	設計及建造	261,387	獲授	_	2019年5月-	26,139	-
							2021年4月		
茜發道	客戶A	6年	設計及建造	15,991	獲授	_	2019年11月	_	2,239
							-2022年4月		
沙宣道	保華	8年	設計及建造	82,806	獲授	_	2019年11月	8,281	11,593
							-2022年4月		
潛在項目									
青山公路	保華	8年	設計及建造	120,992	待發出投標結果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	12,099	16,939
							-2021年9月		
細山路	新客戶	_	設計及建造	39,522	待發出投標結果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	_	5,533
							-2021年9月		
								46,519	36,304
								10,517	JU,JUT

#### 附註:

- 預期項目工期由管理層經考慮相關投標文件及/或與交易對手的討論進行估計,並可能因交易對手及/或與相關交易對手的最終合約而發生變化。
- 2. 估計根據初步合約金額/投標金額的10%估算。
- 3. 估計根據初步合約金額/投標金額的獲授14%估算。

董事認為,我們有高可能性獲取在青山公路及細山路的項目。

就青山公路項目而言,我們已於2019年7月首次遞交投標申請,投標金額約19.1 百萬港元。經過數輪投標查詢,且客戶要求我們在數量及設計方面對工程範圍作出 重大變動後修訂投標金額。於2019年9月提交的經修訂投標金額約121.0百萬港元。其 後,我們一直處理投標查詢及商定我們投標的細節。經考慮我們與客戶建立的業務關 係後,董事相信我們很有可能贏得該項目。

就細山路項目而言,本集團於2019年9月提交投標申請,並參加了2019年10月的 投標面談。本集團正在處理投標後查詢,且就我們的董事所深知,我們被選入相關交

易對手考慮的最後投標者之一。經考慮(i)我們於提交標書後不久獲邀參加投標面談; (ii)最新投標狀態;及(iii)我們於外牆工程行業的經驗及良好的往績記錄證明我們有能 力經營類似性質及規模的項目,我們的董事相信本集團有高機會取得細山路項目投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述潛在項目外,我們已提交14份標書,總投標金額約為850.6百萬港元,有待投標結果。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14個投標項目的詳情:

項目	交易對手	與交易對手的業務 關係年期(概約)	投標總額	投標狀況	預期投標結果 發佈日期	預期項目動 工日期 (概約)	預期項目 竣工日期 (概約)
			千港元			(附註)	(附註)
						2020年	
項目A	保華	8年	12,090	待決投標結果	2020年第一季度	第一季度	2021年11月
項目B	客戶A	6年	3,965	待決投標結果	2020年2月	2020年2月	2020年5月
項目C	客戶A	6年	7,921	待決投標結果	2020年2月	2020年2月	2020年5月
						2020年	
項目D	保華	8年	283	待決投標結果	2020年第一季度	第一季度	2020年3月
項目E	非五大客戶	3年	24,674	待決投標結果	2020年3月	2020年3月	2021年11月
項目F	保華	8年	14,946	待決投標結果	2020年3月	2020年3月	2020年8月
項目G	客戶C	4年	20,447	待決投標結果	2020年3月	2020年3月	2020年6月
						2020年	
項目H	新客戶	-	223,960	待決投標結果	2020年第二季度	第二季度	2022年3月
						2020年	
項目I	客戶C	4年	6,638	待決投標結果	2020年第二季度	第二季度	2021年7月
						2020年	
項目J	客戶A	6年	5,692	待決投標結果	2020年第二季度	第二季度	2022年5月
項目K	佳盛	3年	159,000	處理投標後詢問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	2021年9月
						2020年	
項目L	保華	8年	302,669	待決投標結果	2020年第二季度	第二季度	2022年7月
						2020年	
項目M	新客戶	-	4,790	待決投標結果	2020年第二季度	第二季度	2020年4月
項目N	新客戶	-	63,560	已於2019年12月投標	2020年第一季度	2020年4月	2021年6月
			850,635				

附註:預期項目動工日期及預期項目竣工日期由管理層經考慮相關投標文件及/或與交易對手的討論進行估計, 並可能因交易對手及/或與相關交易對手的最終合約而發生變化。

倘該等14個項目均授予我們,前期成本總額估計約119.1百萬港元。根據我們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約32.0%的歷史平均投標成功率計算,我們估計,我們有合理的機會從該等14個已投標項目中取得總投標金額約272.2百萬港元。因此,我們估計,相應前期成本總額約38.1百萬港元。我們的董事有信心我們能夠根據招標狀況取得上述指定項目。然而,倘我們無法如預期取得該等指定項目,我們擬將相關未使用的[編纂]用作該14個已投標項目的前期成本。就所需前期成本的任何缺口,董事計劃利用我們的內部資源來增補該等缺口。我們無法保證將在該等項目中取得成功。倘我們無法獲得該等項目,我們將繼續積極投標可能涉及書面保證要求的替代項目,並將[編纂]用於支付前期成本及書面保證要求。

#### 預測項目現金流需求的不確定性

在預測我們能夠通過招標/報價流程取得哪些項目以及何時需為前期成本及/或書面保證提供可用現金時,存在固有不確定性。完成投標/報價過程及隨後授予合約所需的時間取決於客戶及項目規模。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由邀請投標至授予競標所需的通常時間約2至8個月。然而,由於項目時間表由客戶確定,我們提交或將要提交的投標書或報價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在此時間範圍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董事可準確估計我們已提交或將提交的投標書及報價的結果何時公佈,或何時我們須就獲授項目承擔前期成本或取得書面保證。該等時間表將取決於(其中包括)(i)在我們提交投標書前,我們可能會或可能不會獲得潛在項目的時間表;(ii)特定客戶的內部安排可能受市場條件影響,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遵守提供予我們的原始項目時間表;(iii)項目的工作範圍可能繼而影響我們是否以及何時須向我們的供應商付款;及(iv)我們與客戶的談判可能繼而影響我們項目的付款條件。

基於上述情況,我們將不時根據我們渠道中的項目定期審查我們項目的前期成本及書面保證的[編纂]分配。儘管如此,除我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現有項目外,我們的董事估計,我們的業務將繼續根據我們的業務策略穩步擴展,以鞏固我們在香港外牆工程行業的市場地位。

## 未來計劃及[編纂]

#### 擴大我們項目管理團隊、設計團隊及支援人員,同時相應擴大我們的辦公室

約[編纂]港元或約佔[編纂]約[編纂]將用於擴展我們的項目管理團隊、設計團隊及支援 人員,以確保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在建項目及其他投標項目有充足人手。於最 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67名僱員,包括43名項目管理人員、十名設計人員、七名行 政人員、會計及財務人員,以及七名工料測量及採購人員。我們通常根據項目的規模 委派一名至兩名項目經理、兩名至四名項目統籌及兩名至八名項目監督至一個設計及 建造項目。於我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14個在建項目中(各合約總金額(不包括變更 訂單)5百萬港元或以上),合約總金額約829.3百萬港元,兩個合約總金額約406百萬港 元的大型項目處於執行階段,預計竣工日期為2021年4月,而我們於2019年11月獲授合 同總金額約98.8百萬港元的兩個項目預期將於此後動工。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的現有 僱員已獲及將獲該等項目及進行中及即進行的工程充分利用目彼等僅可在該等工程竣 工後,方可被再分配至其他項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累積項目的期末價值(包 括變更訂單)約500.3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89.4百萬港元增加約 72.9%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76.0百萬港元增加約81.3%。鑒於(i)上述累積 項目的顯著增長;(ii)通過利用我們的[編纂][編纂]擴大我們經營規模以承接更多大型項 目的策略;(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提交投標書的16個初始投標總額約1.011.1 百萬港元的項目,其中兩個我們認為我們有高機會獲授的總投標金額約160.5百萬港元 的項目;及(iv)我們擬額外投標兩個我們感興趣的項目,預計合約金額為另外230百萬 港元,我們現有的人力不足以應付項目數量及規模的預期增長。因此,我們迫切需要 通過招聘七名額外員工擴大項目管理團隊,招聘三名額外員工擴大設計團隊。此外, 我們的董事認為,對於設計團隊而言,倘我們並無充足內部設計配備,我們將須分包 設計工作,我們將需依賴外部供應商的設計,並在招標及執行過程中花費大量精力應 付彼等,將自身置於不利位置。此外,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董事協助執行若干行政 職能,如人力資源及採購。鑒於我們的擴展計劃,董事擬招聘三名額外行政人員並將

其行政職責委派予該等新人員,並專注於各自的管理職責,如監督本集團的項目管理及業務發展。雖然我們一般會根據現有的人力資源為我們的潛在項目提交投標書/報價,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完全依賴現有的人力資源處理我們已投標的項目,因為(i)我們的項目可能會受到延誤,並可能繼續佔用我們的人力資源;及(ii)我們可能被要求就我們手頭的項目執行額外的工程,從而使我們無法釋放我們已投標項目的若干人力。倘我們現有的勞動力水平保持不變,我們捕捉新興商機及擴展業務的能力可能受阻。

此外,我們的項目為非經常性基礎且本集團未於我們的客戶訂立任何長期協議。項目的規模及自一個項目產生的收益金額在不同時期可能有顯著差異。董事認為在任何時候投標及承諾本集團進行較我們人力所能應付的更大規模的項目屬不可行。基於董事的行業經驗,新客戶在建立初步業務關係時,決定是否將項目授予潛在服務提供商時,將考慮包括投標者的人力等資源。儘管於往績記錄期,我們過往能藉當時的現有員工及我們與他們已建立的業務關係自主要客戶獲取項目,但鑒於我們擴大業務及使我們的客戶基礎多元化的計劃(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客戶-客戶集中」一節),我們預期自我們的經常性客戶及新客戶承接更多大規模項目。因此,當我們的現有客戶正在進行持續評估,而潛在新客戶正對我們承接彼等項目的能力進行初步評估時,對我們而言,向現有客戶及潛在新客戶展示我們的資源(包括人力)能處理更大數量的大型項目非常重要。鑒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憑藉額外的項目管理人員、設計人員及支援人員的擴大勞動力,本集團可承接更多大型項目,提高質量控制並進一步改善工地的項目管理工作,進而鼓勵我們的經常性客戶繼續就未來項目委聘我們並鞏固我們在香港的外牆工程行業的聲譽。由此,本集團的收益及盈利能力可得到提升。

下表載列於往續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職工按職能劃分的調動。

	項目管理	設計	工料測量 及採購	行政、會計 及財務	總數
於2016年4月1日	17	1	1	4	23
增加:新招聘	8	2	_	3	13
減少:辭職/到期	(3)	_		(3)	(6)
於2017年3月31日	22	3	1	4	30
增加:新招聘	19	4	4	3	30
減少:辭職/到期	(9)	(2)		(1)	(12)
於2018年3月31日	32	5	5	6	48
增加:新招聘	16	5	2	1	24
減少:辭職/到期	(13)	(3)	(3)		(19)
於2019年3月31日	35	7	4	7	53
增加:新招聘	6	1	_	_	7
減少:辭職/到期	(2)	_		(1)	(3)
於2019年7月31日	39	8	4	6	57
增加:新招聘	5	2	3	1	11
減少:辭職/到期	(1)	_			(1)
於最後實際可實行日期	43	10	7	7	67
假設在[編纂]後執行我們的 擴張計劃					
增加:新僱用	7	3	_	3	13
至2020年第二季度	50	13	7	10	80

下述用於擴大僱員隊伍的[編纂]分配預計將涵蓋額外僱員約23個月的工資,經計及擴招勞動力將產生額外收入及現金流入的估計時間及相關不確定因素,我們的董事認為其於商業上屬審慎且合理。我們的董事認為,本集團應獲得資金以支付此類額外僱員一段期間的工資,該期間為自預期委聘時直至額外僱員將能夠為我們產生足夠的額外收入及現金流入以支付增加的僱員成本時。

下表載列我們擬於[編纂]後三個月內招聘的不同職位的僱員詳情:

職位	資質	經驗年限	概約月薪	僱員人數	23個月的 總工資
			<i>千港元</i>		千港元
項目經理	• 外牆工程行業相關經驗	8年或以上	60	1	1,380
項目監督	• 外牆工程行業相關經驗	3年或以上	42	3	2,898
項目統籌	• 外牆工程行業相關經驗	1年或以上	18.5	3	1,277
設計經理	• 學位持有人	8年或以上	60	2	2,760
	• 外牆工程行業相關經驗				
設計師	• 學位持有人	5年或以上	38	1	874
	• 外牆工程行業相關經驗				
IT主任	• 信息系統學位持有人	3年或以上	25	1	575
人力資源主任	• 人力資源或相關學科學	3年或以上	28	1	644
	位持有人				
會計師	• 會計學位	2年或以上	15	1	345
				總計	10,753

約[編纂]港元或約佔[編纂]的約[編纂]將用於就我們的擴張租賃約1,800平方呎的額外辦工室及相應的裝修費用及購買電腦。鑒於我們計劃招聘更多員工,我們的董事認為主要在我們辦公室工作的員工數量將增加。

我們的董事基於以下原因擬租賃一間額外辦公室:

(i) 鑒於我們主要於辦公室工作的員工人數及可用辦公空間,我們的現有辦公室過於 擁擠。由於缺少辦公室座位,我們的部分現有員工被直接分配到各個施工地點, 且部分人需要與其他人共享彼等的工作空間。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每名辦公室 員工平均佔用辦公空間約75平方呎。根據益普索報告,香港每名僱員的一般辦公 面積通常介乎60平方呎至230平方呎(實用面積),視乎行業類別、員工人數、辦 公室的設計(即開放式或封閉式)及便利設施而不同。每名管理層員工一般需要辦

公空間約150平方呎至400平方呎,及每名其他類型員工一般需要辦公空間約70平方呎至150平方呎,而就公共區域(即茶水間)及會議室而言,每名僱員一般需要10平方呎至30平方呎。因此,為改善工作環境及滿足業務需要,我們亦擬將部分額外辦公室劃為公共區域、會議室及存儲空間;

- (ii) 儘管我們的大多數員工屬於項目管理團隊,彼等或需於施工地點履行職責,但董事認為有必要在辦公室為彼等保留固定辦公空間。根據益普索報告,後台辦公室的辦公空間及會議室對於項目經理及工地主管處理招標、項目編製及現場監督的紙面及行政工作以及文件而言至關重要。固定的辦公空間將為項目管理團隊維持可持續的工作環境,以提高彼等的工作士氣及效率,並充分培養彼等的歸屬感;及
- (iii) 董事認為,舒適的工作環境可增強僱員的幸福感,進而提高生產力。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於[編纂]時間不確定,且香港物業租金高,故我們並無物色任何目標物業。為方便,本集團有意於[編纂]後約三個月內在現有辦公室的相同大樓或鄰近地點和賃另一辦公室。

經參考(i)我們現有辦公室的同棟大樓或鄰近地點相似規模辦公室的現有市場租金及(ii)我們現有辦公室續租的租約,預期額外辦公室的租金及建築管理費預計約為每月48,000港元。就此,我們擬於以下項目分配部份[編纂]:

項目	概約成本
	千港元
23個月的租金及建築管理費	1,100
裝修成本	500
購買電腦及其他	240
總計	1,840

#### 基礎及假設

我們的董事已採納以下主要假設以編製上述實施計劃:

- (i) [編纂]將根據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完成;
- (ii) 本集團能夠繼續經營業務,經營方式大致與往績記錄期無異,亦可在無任何對我們經營業務造成不利影響的情況下開展我們的實施計劃;
- (iii) 本集團並不會受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列的任何風險因素嚴重影響;
- (iv) 本集團能夠挽留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
- (v) 本集團能夠挽留主要員工;及
- (vi) 香港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開展或將開展其業務的任何其他地方的現有政治、法律、財政或經濟狀況、税基或税率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編纂]的原因及裨益

我們的董事相信,[編纂]對本集團至關重要,並會加強我們的業務,原因如下:

1. 根據益普索報告,香港外牆工程行業的總產值由2014年的4,840.6百萬港元增加至2018年的5,668.9百萬港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4.0%,並預計由2019年的6,011.5百萬港元增長至2023年的7,049.3百萬港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4.1%。此外,根據益普索,鑒於(i)政府增加住房供應及商業土地供應的倡議;(ii)政府物業轉為商業用途;及(iii)根據新界東北及新發展區的發展計劃,增加土地供應,預計香港的外牆工程業將在不久的將來繼續增長。憑藉我們的在建項目及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後提交的投標書以及[編纂]後承接更大規模項目的能力增強,我們的董事相信,我們已做好抓住新商機及鞏固我們在香港外牆工程行業的市場地位及擴大我們的市場份額的準備,我們的董事合理地相信我們的業務有望繼續擴展。

2.

我們有實際資金需求以擴大我們的業務。我們承接更多不同規模項目的能力取決 於我們獲取書面保證及結付前期成本的財務能力。我們主要依靠運營產生的現金 及我們控股股東提供的借款及資源作為我們的主要資金來源。於2019年10月31 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3.4百萬港元。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銀行結 餘及現金會出現波動影響,且預期於業務過程中將繼續出現波動。有關我們如何 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財務風險管理]一節。經考 盧(i)於2019年10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佔我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的14個在建項目(各自的合約總金額(包括變更訂單)為5百萬港元或以上)的合約 總額約5.2%(即約為829.3百萬港元);(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提交或計 劃提交合計合約總金額分別約為1.011.1百萬及230百萬港元的項目的投標書;(iii) 截至2017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約20.1百萬港 元及21.3百萬港元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0.3百 萬港元;及(iv)根據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我們的每月銷售成本 及行政開支約為每月15.4百萬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應維持約兩個月的銷售成 本及行政開支的現金水平。有鑒於此,我們的董事亦認為,在缺乏控股股東提供 資金或獲取外債或股本融資的情況下,我們目前的可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將不足 以應付我們的業務擴展計劃。董事認為,我們或未能承接更多具較大合約金額的 大型項目(而該等項目不可避免需要更多可用現金用於前期項目成本及項目層面 的營運資金),故我們目前的現金水平會限制我們的增長率,以及進一步擴展的 能力。雖然董事認為我們目前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將能夠支持我們的現有營運,但 我們的內部資源不能為我們的短期業務擴張提供資金,尤其是書面保證及項目的 前期成本性質。故我們的控股股東亦向我們表示彼等無法為我們提供任何重大額 外資金,以完全應付我們在業務策略得到全面實施時,業務擴展所產生的現金流 量需求增長。倘[編纂]無額外資金,則董事認為,倘發生任何對經濟不能預期的 不利變動,鑒於現時國際貿易的情況及我們的財務狀況,我們的現金結餘可能不 足以支持我們業務增長,我們亦不可能通過承接更多大量項目擴張市場份額,以 進一步在香港的外牆工程行業中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

- 3. 我們需要承擔潛在項目的前期成本。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可能會在我們獲 授項目後及項目開始後的項目初期階段經歷淨現金流出。一般而言,該等前期成 本以兩種形式出現,包括(i)一旦我們獲授項目,向我們的次承判商作出的預付款 項,以獲得彼等的服務;及(ii)於項目初期階段的項目啟動成本,其中包括就完 成工程向次承判商支付的分包費用、就材料向供應商支付的款項及直接勞工成 本。根據往績記錄期內的過往經營情況,董事估計,我們可能需要承擔項目啟動 成本,包括就完成工程向承判商支付的分包費用、就材料向供應商支付的款項及 直接勞工成本,相當於具備大合約金額的工期約五個月的大型項目的原合約金額 約14.0%。隨著收益及未償還合約金額的增加,於項目初始階段(尤其對於大型項 目而言),本集團在項目層面的現金流壓力越來越大。倘沒有[編纂]所得的額外 資金,由於我們的大型項目增加,我們的營運資金可能不足以支持前期成本的增 長。
- 4. 債務融資無法以合理的成本為我們的建議業務擴張提供足夠的資金。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3月31日及2019年7月31日,我們的銀行借貸分別約為7.1百萬港元、6.5百萬港元、5.9百萬港元及5.6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10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未動用的銀行融資。我們的董事認為,基於本公司現時的財務狀況及我們並無自有物業,進一步提升銀行融資限額並不可行。於往績記錄期,鑒於我們擴展業務的資金需求,董事確實曾考慮從其他銀行取得進一步貸款。然而,由於綜合因素,包括(i)本集團缺乏能夠為融資提供擔保的重大資產;及(ii)陳越華先生的個人擔保已用於擔保現有銀行融資,我們無法以商業上合理的條件獲得額外融資。或根本不依賴我們的控股股東提供的個人擔保及/或其他形式的抵押品。

此外,[編纂][編纂]可為我們提供必要的額外財務資源,而不會讓我們面臨高資產負債比率,其將使我們面臨更高利率及融資成本的固有風險。倘我們通過債務融資為我們的業務擴張提供資金,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流動性可能會因本金及利息支付而受到負面影響。我們的董事認為,[編纂]前本公司作為私營企業集團並沒有[編纂]地位,缺乏控股股東給予擔保將難以獲得銀行借款。倘公司沒有[編纂],預期獲得額外銀行借款將需要控股股東提供額外擔保。其由(其中包括)倘

本公司於聯交所成功[編纂],則借款銀行願意解除控股股東陳越華先生提供的擔保或其他抵押品的事實得以證實。因此,我們的董事認為股權融資與債務融資相結合,而非單純依賴債務融資,將更有利於本集團為擴展計劃提供資金。

- 5. 董事認為,我們的客戶主要考慮委聘財務健康且能夠維持現金流量流動性的外牆工程承判商,而沒有足夠資金及財務資源的行業參與者在招標過程中將不獲考慮。其亦為為何書面保證要求常見於我們行業。因此,具有較強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流動性的承判商能為更多更大規模的項目進行投標,而大型建築項目則有助於承判商提升彼等的工作經驗並建立彼等在行業中的聲譽。根據董事的經驗,客戶一般於投標或報價程序中評估承判商的財務資源是否足夠承接新項目及管理其他手頭項目,其包括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獲取所需要的書面保證及承擔前期成本如分包費用付款及建築材料成本。鑒於我們與主要客戶的穩定業務關係,董事認為,憑藉[編纂]地位及現金流量流動性狀況增加,我們將能捕捉未來機遇並獲得更多大型建築項目,從而實現進一步增長。
- 6. 我們認為我們的公司形象及認可度為獲得新項目的重要因素,因我們主要通過投標方式獲得業務。[編纂]地位通常表明本公司遵守更高的合規標準及公司治理。因此,我們的董事認為,[編纂]地位將提升我們的企業形象及認可度,並協助我們加強品牌知名度及形象,有助進一步鞏固市場地位、擴大市場份額及提升聲譽。我們亦認為,[編纂]可吸引更願意與[編纂]公司建立業務關係的潛在客戶、供應商及次承判商。其亦可在本集團的現有客戶、供應商及次承判商中產生再保證。由於部分競爭對手已公開上市,我們的董事認為[編纂]地位將提升我們與業界同業的競爭力。
- 7. 我們的董事相信,[編纂]將有助我們吸引人才加入本集團並獲得更多人才,以提 升我們的服務質素及有效實施我們的業務策略。此外,[編纂]地位將使我們能更 易挽留現有僱員。與私人集團相比,我們的僱員將對彼等受我們僱傭感到更加有 保障,因此在工作中有更佳士氣。因此,綜合勞動力將提高我們的服務質量,並 優化我們的日常運營,以利於我們的長期發展。此外,本公司於[編纂]後將擁有

# 未來計劃及[編纂]

購股權計劃。我們的董事認為,在提供該激勵計劃予我們的僱員時,可獎勵該等 為我們的增長及業績做出貢獻的人員,並激勵我們的僱員努力提升公司及股份的 價值。我們的董事進一步認為,其可以提高我們招聘、激勵及挽留對我們業務至 關重要的關鍵管理人員的能力。

儘管以[編纂]方式籌集資金會招致大量[編纂],經考慮(i)該等[編纂]屬非經常性;(ii)[編纂]可為本集團提供更均衡的資本架構及未來融資方案的靈活性;及(iii)就上述[編纂]的理由及裨益而言,董事認為,[編纂]屬適當的集資方式,對本公司整體有利。